

附件 1

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桦南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2
一、部门(单位) 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三、人员构成	5
第二部分桦南县人民法院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第三部分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5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5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6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16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16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18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8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8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
第五部分 附录.....	24

第一部分 桦南县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二）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起再审的案件。

（三）审理由桦南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四）监督指导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五）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六）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七）开展人民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搞好法院领导班子建设和按照权限管理干部；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

（八）负责桦南法院诉讼费的收缴及管理工作，负责武器、服装、车辆车辆等专用物资的使用及管理

（九）开展基层法院的监审工作

（十）管理基层法院司法警察警务工作（十一）开展基层法院司法统计工作

（十二）承办其他应由基层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桦南县人民法院无附属单位，部门决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决算。部门本级内设机构（处室）共 16 个，包括：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

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立案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研究室、办公室、法警大队、纪检监察室、政工科、执行指挥中心、土龙法庭、驼腰子法庭、三合法庭。

1、刑事审判庭 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各类刑事案件。

2、民事审判一庭 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民事案件；指导人民法庭工作；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

3、民事审判二庭 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经济纠纷一审案件、金融案件和各类经济合同纠纷一审案件；办理其他有关经济审判工作事宜。

4、行政审判庭 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行政案件；审查和执行本院管辖的非诉行政申请执行案件；办理其他有关行政审判工作事宜。

5、立案庭 依法受理由本院管辖的一审和再审刑事、民事、行政和执行等案件的审查立案及交办和催办工作；处理来信来访；依照法律规定的条件，根据当事人的申请，采取诉前保全措施和证据保全措施；负责人民法庭登记立案工作；负责全部送达和审限管理工作。

6、审判监督庭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刑事判决、裁定的申诉、再审案件；审理检察院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抗诉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再审的案件；办理其他有关审判监督工作事宜。

7、执行局（庭） 依照上级法院有关规定执行局（庭）二块牌子一套人员。依法负责本院第一审的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以及调解书中有关财产的执行；依法办理对变更被执行主体、驳回执行第三人到期债权和案外执行异议的裁定提出申请复议的案件；办理上级交办的案件；办理外地委托执行和协助执行等事宜；负责执行工作的业务

培训、指导工作；负责执行案件情况汇总及司法统计；负责执行财产的统一保管、评估、拍卖变卖事宜。

8、研究室 对全院执行法律政策、审判工作进行调查研究，执法检查、总结审判工作经验；编发内部刊物；审核、汇总司法统计并进行统计分析及资料编纂工作；指导本院各业务庭、人民法庭的调查、研究、综合信息和司法统计工作；起草报告、讲话、编发工作简报、情况反映、法院信息。

9、办公室 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政务工作；办理院务会、院长办公会等会议事务；办理批转的有关文件；组织综合性会议；负责文秘、督办、资料、档案、保卫、技术通信和办公自动化管理；负责院机关的固定资产、基本建设、环境秩序管理工作；负责院机关行政服务性工作；负责院机关行政事务、财务工作；负责诉讼费的计划财务工作；专项物资装备计划、购置、管理及分配；负责全院设备的审批，审判法庭基本建设工作计划及检查落实；监督指导诉讼费的收缴、使用、管理和业务经费的管理、使用工作；指导人民法庭计划财务装备工作。

10、法警大队负责司法警察警务工作；警卫法庭、押解人犯、送达有关法律文书和执行死刑；配合有关审判庭和执行有关执行事项；负责维护机关秩序和机关保卫工作。

11、纪检监督室 领导全院的监督工作；监督、检查全院及其工作人员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行政纪律情况；监督检查执行违纪办案责任追究制度情况；受理法院工作人员的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按照权限调查处理法院及工作人员的违纪行为；受理法院工作人员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工作。

12、政工科 指导全院的思想政治、宣传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和目标责任制管理的实施、考评、检查工作；负责本院表彰奖励和干部、司法警察的教育培训工作；调查研究法院系统队伍建设中出现的新闻

题和新情况；协助有关部门管理全院组织人事和机构编制工作；负责法官等级司法警察警衔评定晋升工作；负责全院干部、审判职务任免、调配、劳动工资管理的有关工作；负责本院法制宣传教育和新闻报道工作。

13、土龙法庭 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民事案件；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

14、驼腰子法庭 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民事案件；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

15、三合法庭 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一审民事案件；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

16、执行指挥中心 负责本法院执行公开平台建设，并向社会公布被执行人案件查询信息和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借助社会各界力量，形成执行工作合力，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充分利用本法院执行资源，接受上级法院下达的包括专项执行活动、执行联动及网络查控等统一管理、统一协调、统一指令，建立本院包括24小时值班制度在内的快速反应队伍，制定快速反应制度；请求上级法院协调兄弟法院和相关部门协助执行等。

三、人员构成

2020 年桦南县人民法院实有人数 144 人，其中：行政人员 90 人、参公人员0人、事业人员0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 54 人。与 2019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6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4 人、参公人员增加0人、事业人员增加0人、离休人员增加0人、退休人员增加 2 人。

第二部分 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佳木斯市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1表
金额单位：万 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4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	二、外交支出	3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	三、国防支出	34	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193.8
五、事业收入	5	0.0	五、教育支出	36	0.0
六、经营收入	6	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
八、其他收入	8	6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9.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03.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70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	结余分配	59	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62.0
	30			61	
总计	31	2,764.9	总计	62	2,76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部门:佳木斯市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03.2	2,643.0	0.0	0.0	0.0	0.0	6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94.1	2,133.8	0.0	0.0	0.0	0.0	60.3
20405	法院	2,194.1	2,133.8	0.0	0.0	0.0	0.0	60.3
2040501	行政运行	1,586.8	1,586.8	0.0	0.0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7.0	547.0	0.0	0.0	0.0	0.0	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0.3	0.0	0.0	0.0	0.0	0.0	6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9	369.9	0.0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9.9	369.9	0.0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9.9	369.9	0.0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3	56.3	0.0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3	56.3	0.0	0.0	0.0	0.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3	56.3	0.0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	82.9	0.0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9	82.9	0.0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9	82.9	0.0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套报表金额 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佳木斯市 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703.0	2,155.9	547.0	0.0	0.0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93.8	1,646.8	547.0	0.0	0.0	0.0
20405	法院	2,193.8	1,646.8	547.0	0.0	0.0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586.8	1,586.8	0.0	0.0	0.0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7.0	0.0	547.0	0.0	0.0	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0.0	60.0	0.0	0.0	0.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9	369.9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9.9	369.9	0.0	0.0	0.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9.9	369.9	0.0	0.0	0.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3	56.3	0.0	0.0	0.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56.3	56.3	0.0	0.0	0.0	0.0

	疗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3	56.3	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	82.9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9	82.9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9	82.9	0.0	0.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佳木斯市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年度

公开 04 表金
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4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	0.0	0.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	二、外交支出	34	0.0	0.0	0.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	三、国防支出	35	0.0	0.0	0.0	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133.8	2,133.8	0.0	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	0.0	0.0	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	0.0	0.0	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	0.0	0.0	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9.9	369.9	0.0	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6.3	56.3	0.0	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	0.0	0.0	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	0.0	0.0	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	0.0	0.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	0.0	0.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	0.0	0.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	0.0	0.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	0.0	0.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	0.0	0.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	0.0	0.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2.9	82.9	0.0	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	0.0	0.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	0.0	0.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	0.0	0.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	0.0	0.0	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	0.0	0.0	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	0.0	0.0	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	0.0	0.0	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4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43.0	2,643.0	0.0	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	0.0	0.0	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		63				
总计	32	2,643.0	总计	64	2,643.0	2,643.0	0.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佳木斯市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643.0	2,095.9	54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33.8	1,586.8	547.0
20405	法院	2,133.8	1,586.8	547.0
2040501	行政运行	1,586.8	1,586.8	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7.0	0.0	54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9.9	369.9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69.9	369.9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69.9	369.9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6.3	56.3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3	56.3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6.3	56.3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9	82.9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9	82.9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9	82.9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佳木斯市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
30101	基本工资	349.8	30201	办公费	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
30102	津贴补贴	324.8	30202	印刷费	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
30103	奖金	60.5	30203	咨询费	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	30204	手续费	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
30107	绩效工资	0.0	30205	水费	0.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	30206	电费	6.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	30207	邮电费	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3	30208	取暖费	7.5	31006	大型修缮	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	30211	差旅费	6.1	31008	物资储备	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	31009	土地补偿	0.0
30114	医疗费	0.0	30213	维修（护）费	2.1	31010	安置补助	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2.0	30214	租赁费	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2.4	30215	会议费	0.0	31012	拆迁补偿	0.0
30301	离休费	0.0	30216	培训费	0.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
30302	退休费	36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
30303	退职（役）费	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
30304	抚恤金	17.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
30305	生活补助	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
30306	救济费	0.0	30226	劳务费	0.0	399	其他支出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	39906	赠与	0.0
30308	助学金	0.0	30228	工会经费	13.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
30309	奖励金	0.0	30229	福利费	28.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6	39999	其他支出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			
人员经费合计		1,909.9	公用经费合计					18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佳木斯市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9.0	0.0	89.0	0.0	89.0	0.0	85.8	0.0	85.8	0.0	85.8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佳木斯市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说明：2020 年度，桦南县人民法院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佳木斯市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说明：2020 年度，桦南县人民法院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2764.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703.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1.7 万元；本年支出 2702.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62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2020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增加 451.6 万元，增长 20.1%，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0 年我院新招录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有所增加；支出总额增加 443.4 万元，增长 19.6%，主要原因是由于我院新招录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62 万元，增长 62%，主要原因是由于 2020 年当地财政拨款部分剩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2703.2	451.6	+20.1%	新招录人员增加
1.财政拨款收入	2643	391.3	+17.4%	新招录人员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60.3	60.3	+60.3%	当地财政拨款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2702.9	443.4	+19.6%	新招录人员增加
1.基本支出	2095.9	502.8	+31.6%	新招录人员增加

2项目支出	607	59.4	-8.91%	我院例行节俭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二、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643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2643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91.3 万元，增长 17.4%；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83.4 万元，增长 17%；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上年无变化。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10.4 万元，增长 18.4%；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10.4 万元，增长 18.4%。

三、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桦南县人民法院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643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支出 2643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91.3 万元，增长 17.4%，主要原因是新招录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83.4 万元，增长 17%，主要原因是新招录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三）与 2020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10.4 万元，增长 18.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10.4 万元，增长 18.4%，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新招录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构成情况。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95.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909.9 万元，主要包括（1）工资福利支出 1517.5 万元，其中包括基本工资 349.8 万元、津贴补贴 324.8 万元、奖金 60.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 万元、住房公积金 82.9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2 万元；（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2.4 万元，其中包括退休费 369.9 万元、抚恤金 17.9 万元、生活补助 4.5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 万元；公用经费 18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8.3 万元、电费 6.7 万元、水费 0.7 万元、邮电费 2.5 万元、取暖费 7.5 万元、物业管理费 1.5 万元、差旅费 6.1 万元、维修（护）费 2.1 万元、培训费 0.4 万元、工会经费 13.4 万元、福利费 28.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6 万元以及其他交通费用 74 万元。

四、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桦南县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五、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桦南县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的说明

2020 年度，桦南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

出总额为 85.8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4.2 万元，下降 4.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我单位严格车辆管理，禁止浪费；与 2020 年度预算相比减少 3.2 万元，下降 3.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我单位严格车辆管理，禁止浪费。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出国事项；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出国事项。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5.8 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新购置车辆；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新购置车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5.8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4.2 万元，下降 4.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车辆管理，禁止浪费；与 2020 全年预算相比减少 3.2 万元，下降 3.6%，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车辆管理，禁止浪费。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16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 2019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接待费支出；与 2020 全

年预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接待费支出。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0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次；接待人数 0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人。

七、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6.1万元，比2019年决算数增加11.51万元，增长6.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新招录人员增加、案件量比上一年增加。比2020年度预算数增加11.4万元，增长6.5%，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新招录人员增加、案件量比上一年增加。

八、关于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9.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09.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九、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度12月31日，桦南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16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单位对2020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604.7万元；省级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1个，资金249.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1%。组织对4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5.3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604.7万元，执行数为526万元，完成预算的87%，得分95.9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完成绩效目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履行相应手续时程序繁琐；二是部分指标执行进度稍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快相应支付手续履行；二是加快执行进度。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5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604.7万元，执行数合计526万元，完成预算的87%，平均得分95.9分。具体情况为：

1.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1分。全年预算数为249.4(不含第二批政法转移支付资金17.4万元)万元，执行数为237.8万元，完成预算的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89%，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一是部分疫情原因支付进度稍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支付进度。

2.“业务及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8分。全年预算数为252(压缩后228.9)万元，执行数为196万元，完成预算的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92.6%，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指标履行手续影响第三季度支付进度稍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3.“网络运行维护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100%，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

4.“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2.8分。全年预算数为70.2万元，执行数为59.2万元，完成预算的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88%，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前三季度支出进度稍慢，主要原因是由于疫情原因和部分项目正在履行政府采购手续。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出进度。

5.“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分。全年预算数为21万元，执行数为2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99.9%，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预算，加快支

出进度。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部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249.4（不含第二批政法转移支付资金17.4万元）万元，执行数合计237.8万元，完成预算的89%，平均得分93.1分。具体情况为：

1.“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3.1分。全年预算数为249.4（不含第二批政法转移支付资金17.4万元）万元，执行数为237.8万元，完成预算的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完成89%，效益指标完成100%，满意度指标完成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疫情原因支付进度稍慢；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支付进度。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四、再审案件：再审是为纠正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错误判决、裁定、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对案件重新进行的审理。

五、国家赔偿：国家赔偿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行使职

权给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人身权或财产权造成损害，依法应给予的赔偿。

六、“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七、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八、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九、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一、住房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二、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公务接待费。

十四、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旅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十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公务用车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十七、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反映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机关运行经费口径为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公用经费金额之和。

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二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反映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共财政预算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基本支出：反映单位所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的支出。

二十四、项目支出：反映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五、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 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 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 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 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六、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 到 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是 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的前提和基 础。

二十七、预算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 、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 、公正的评价。

第五部分 附录

1 . 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部门名称			桦南县人民法院		下属单位个数				填报人及电话		呼 文 源 0454-6797059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提高办案水平和办案质量；确保依法公正履行法院的审判权、执行能力； 维护社会公平和正义				完成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 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 年 完 成 值	设定分 值	实际得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40	数量指标	依法受理案件数		4000	5165	15	15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1%	96.7%	15	15				

			资金支出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案件公开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40	经 济 效 益 指标						
		社 会 效 益 指标	公民合法权益有效提升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法院工作执行能力有效提升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生 态 效 益 指标						
		可 持 续 影 响指标	办案业务经费管理制度及执行健全有效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案件归档制度及执行健全有效	优良中低差	优	10	10	
.....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干警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 分						100	100	
部门整体绩效 自评得分			100	未完成原因（总分 80 分以下 填列）	整改措施（总分 80 分以下 填列）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此表只需各一级预算部门对照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列。

2. 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 目(专项) 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 0		填报人及电话	呼文源 0454-6797059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财政厅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桦南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 年 预 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 值	执 行 率 (B/A)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6.8 万元 含第二批 17.4 万元)	237.8 万元	10 分	89%	8.9
			其中： 中央补 助					
			省级资金					
			其 他 资 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 案工作需要，保障法院依法审理刑事、民事等各类 案件，以保证法院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度指标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设 定 分 值	实 际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标	运维车辆	16	16	15	15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率	25%	9%	2	1	疫情原因，加快执行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率	50%	34%	3	2.2	疫情原因，加快执行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 率	75%	44%	5	3	疫情原因，加快执行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成本 指标	全年控制数	266.8 万元	237.75 万元	25	23	
	效 益 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打击犯罪， 降低辖区犯罪 率	优良中低差	优	5	5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								
满	服务	干警满意度	99%	99%	20	20		

意 度 指 标	对象 满意 度 指 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 分					100	93.1
说 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 目（专项）名称			业务及公用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填报人及电话		呼文源 0454-6797059
省级主管部门			黑 龙 江 省 财 政 厅 政 法 国 防 处		实施单位		桦南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 年 预 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B）		分 值	执 行 率 (B/A)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2 万元(压缩后 228.9 万元)	196 万元		10 分	86%	8.6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保障法院依法审理刑事、民事等各类案件，以保证法院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完成				
绩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设 定 分 值	实 际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4500	5165	15	15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印刷品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 效 指 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18%	2	1.5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48%	3	2.9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65%	5	4.3	部分支出正在履行 手续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成本指标	全年控制数	252 万元	196 万元	25	21.5	指标压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犯罪，降低辖区犯罪率	优良中低差	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9%	99%	20	20
.....							
总 分					100	93.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 目（专项）名称		网络运行维护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填报人及电话	呼文源 0454-6797059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财政厅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桦南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 年 预 算 数 (A)	全 年 执 行 数 (B)	分 值	执 行 率 (B/A)	得 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万元	12 万元	10 分	100%	1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信息网络正常运行，保证各项工作顺利进展，对信息网络环境内软、硬件系统和数据库系统进行日常维护与管理，保障网络畅通，保障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提高工作效率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设 定 分 值	实 际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4500	5165	15	15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52%	2	2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83%	3	3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100%	5	5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成本指标	全年控制数	12 万元	12 万元	25	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工作执行能力	优良中低差	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9%	99%	20	20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 分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 目（专项）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1 省级专项填0	填报人及电话	呼 文 源 0454- 69797059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财政厅政府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桦南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A)					
		年度资金总额:	70.2 万元	59.2 万元	10 分	84%	8.4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法院工作的正常运行, 提高办案效率, 更好的服务于人民, 保障法院审判工作的正常运行, 提高办公效率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案件公开率	95%	100%	5	5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0	2	1	疫情原因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27%	3	2.5	部分项目履行政府采购手续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27%	5	4.9	部分项目履行政府采购手续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成本指标	全年控制数	70.2 万元	59.2 万元	25	2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案件归档管理及执行	优良中低差	优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9%	99%	20	20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 分					100	92.8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省级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 目（专项）名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部门预算项目填 1 省级专项填 0		填报人及电话		呼 文 源 0454-6797059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财政厅政法国防处		实施单位		桦南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 年 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 行 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 万元	21 万元			10 分	100%	1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 体 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办案质量、提高办案效率，此项资金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保障公务用车的正常使用，提高办公办案质量，保障法院工作的正常开展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 指 标	二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设 定 分 值	实 际 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 标	数量 指标	运维车辆		16	16	15	15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	100%	5	5			
		时效 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	24%	2	1.9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	93%	3	3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	100%	5	5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	100%	0	0					
成本	全年控制数		21 万元	21 万	25	25					

	指标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工作执行能力	优良中低差	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99%	99%	20	20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99%	99%	10	10	
								
总 分					100	99.9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此表须对照2020 年度项目资金（专项）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3、省级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得分表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和方法	自评得分	部门评价得分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 (8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4	4

过程 (25 分)	绩效目标(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合理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3	3
	资金投入(4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2	2
	资金管理 (19 分)	资金到位率	5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5	5
		预算执行率	1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⑤是否按规定实施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	4	4
	组织实施(6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	3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3	3
产出（产出+效益合计 60 分，分数自行分配）	产出数量（12 分）	数量指标 1、运维车辆	12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 / 计划产出数）× 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服务数量。	12	12
	产出质量（10 分）	质量指标 1、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 / 实际产出数）× 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0	10
	产出时效（16 分）	时效指标 1、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4	4
		时效指标 2、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			4	4
		时效指标 3、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4			4	4
		时效指标 4、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4			4	4
	产出成本（10 分）	全年控制数	10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计划成本] × 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10	10
	项目效益（12 分）	效益指标 1、打击犯罪、降低辖区犯罪率	4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4	4
		满意度指标 1、干警满意度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	4	4

		满意度指标 2、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4		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4	4
--	--	------------------------	---	--	--------------------------	---	---